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按《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的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介平先生、李冬阳先生、李远飞先生3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接受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万元整的流动资金借款，该笔融资用于借新还旧。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介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瑞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李冬阳先生及其夫人陈劲女士、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瑞和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及深圳市瑞和恒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瑞信新能源（信丰）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万元整的流动资金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及接受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公司不提供反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